附件2

诚信守纪承诺书

本人自愿参加长春市轨道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招聘，现郑重承诺：

1. 本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不存在违法违纪、违背招聘条件要求等情况，符合本次招聘人员要求。
2. 本人承诺在此次应聘过程中，所提供的个人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因个人信息错误、失真、缺失等造成不良后果，自愿放弃录取资格，相应后果由本人承担。
3. 本人承诺在此次应聘过程中，不做影响公开招聘公平公正的行为，一经发现，自愿退出本次招聘。
4. 本人同意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和招聘服务机构进行背调背筛，并积极配合。
5. 本人承诺在此次应聘过程中，不在社交网络上发表任何与本次招聘工作相关的言论。
6. 本人签此诚信守纪承诺书，自愿并严格遵守此次招聘的相关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承诺人签字并按手印：

承诺人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